

乌鲁木齐市米东区财政局 (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)文件

米东财建(2021)6号

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预算的通知

米东区建设局:

根据乌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乌财建[2021]101号)文件精神,现拨付2021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210万元,专款专用。此项资金纳入中央直达资金范围,直达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,并请你单位年终将此款列入2210108款一老旧小区改造”预算支出科目,并将资金使用情况上报我局。

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

主题词:城镇保障 安居工程 补助

米东区财政局

2021年6月1日印